

# 民革连云港市委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相关事项说明的通知》要求，民革连云港市委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于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期间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自评。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从部门基本情况、部门支出情况、部门管理情况、部门履职等几个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简称民革）是具有政治联盟性质的，致力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祖国统一事业的政党，是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政治协商制度中的参政党。根据部门职责分工，设办公室、组宣处两个处室。机关现有在职人员 5 人。退休人员 5 人。

###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 112.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62 万元，项目支出 21.37 万元。

## 二、部门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收入总额 173.06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收入为 112.99 万元。决算比预算增加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91.62 万元，决算为 137.79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为 21.37 万，决算为 35.83 万元。

### （一）部门整体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是保障本会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补贴等工资福利性支出；办公费、印刷费等商品服务支出；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021 年民革连云港市委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91.62 万元，后年中追加人员经费，2021 年决算为 137.79 万元，增加部分主要为因人员增加和工资标准提高导致的工资福利支出。

2021 年基本支出决算数为 137.7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0.54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42.1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9.58 万元。

## （二）部门整体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是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本会特定的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2021 年民革连云港市委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21.37 万元，2021 年项目支出决算为 35.83 万元。

2021 年项目支出决算数 35.83 万元，其中培训学习、会议及活动、参政议政调研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3 万元。

## （三）“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预算合计数为 10 万元，年末决算数为 14.52 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0 万元。

公务接待费：0.22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 万元。

会议费：13.44 万元。

培训费：0.86 万元。

## 三、部门管理情况

我单位严格遵守《会计法》《预算法》《行政单位财务

规则》等法律和财政部及省财政厅、市财政局有关财政财务规章，规范财政资金管理，量入为出，统筹兼顾，突出重点，讲究实效，防范风险，合理使用各项资金，确保了我会预算管理的成效，全年预算支出整体受控，主要做到以下几方面：

一是强化预算约束。推行全面预算理念，在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的基础上，同步编制机关内部预算，对部门预算中各项经费进一步细化，分类施控，严格执行，实现对经济活动全程管控，确保所有工作都在预算范围内有序进行，以此强化预算源头管控和精细化管理。

二是强化流程管理。推进全面流程化管理，在预算编制、财务审批和报销、资产管理及政府采购等方面，都实施流程化、规范化管理模式，编制操作流程。

三是强化集中采购。树立全面节约意识，严控一般性行政经费支出。特别是在办公设备购置和办公用品使用方面，按程序经单位负责人批准，由办公室统一购置，属于固定资产范围的要办理固定资产登记手续。对固定资产及低值消耗品按照厉行节约、统筹调剂、合理使用的原则加强审核，严控支出，并逐步取得了一定成效。

四是健全财务管理体系。在市财政局各项工作的要求和督察下，机关财务管理体系已基本形成。对预算编制、收支管理、资产管理、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及预算绩效管理等工作，已经逐渐规范。

民革市委在中共连云港市委和民革江苏省委的正确领导下，在中共连云港市委统战部的支持帮助下，团结带领全市民革党员，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和践行中共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的意见》等文件精神，积极践行“四新”

“三好”要求，继承和发扬民革光荣传统，紧紧围绕中共连云港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按照“一支队伍，两个品牌，三类基地，四项抓手”工作思路，认真履行参政党职能，扎实推进自身建设，不断强化参政议政能力，积极拓展对台工作渠道，务实开展社会服务，全力助推连云港经济社会发展，圆满完成了本年度工作任务。

（一）以“作风建设年”为契机，推动思想和组织建设取得新成就

积极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和“双创双增”主题教育，思想政治引领不断强化。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结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和纪念辛亥革命110周年系列活动，认真开展中共党史学习教育，全年召开专题学习会、中心组学习会等10余次，组织领导班子、骨干党员有计划有重点地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届五、六中全会精神、中共省委、市委党代会精神和民革中央、省委重要会议精神，并将统一战线史、民革党史等作为重点学习内容。组织民革党员中的艺术家创作10余幅以展现统一战线和多党合作优秀传统和历史为主要内容的书画作品，参加民革江苏省委、中共市委统战部举办的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为主题的系列书画作品展。

组织建设扎实有力，顺利完成市级和基层组织换届工作。依照《民革章程》有关规定，民革市委会将原有14个基层组织的党员按照地域、行业等进行重新整合，于2021年2月完成所属基层组织换届工作，新组建或更名基层组织18个，其中总支部3个，支部15个。2021年12月，民革连云港市第九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民革连云港市第九届委员会，马强当选主委，刘玮炜、孙玉、高云玲、马玉青当选副主委；会议还通过

了民革连云港市第九届委员会监督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孙玉任监督委员会主任，王丽、徐小苏任副主任，市级组织换届工作顺利完成。组织建设工作得到了民革上级组织的认可和表彰，民革高新区二支部荣获民革全国示范支部和民革江苏省示范支部表彰，民革文教二支部荣获民革江苏省示范支部表彰，王丽同志荣获民革全国组织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领导班子建设不断加强。完善领导班子集中学习制度，建立健全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制度、述职和民主评议制度，建立联系基层支部制度，开展“主委接待日”活动，加强领导班子与基层组织和党员的联系联络。

推进中山博爱之家建设。新建2处中山博爱之家，江苏省副省长、民革省委主委陈星莺主委亲自莅临并为中山博爱新时代之家揭牌，中山博爱踏歌行之家、新时代之家荣获民革全国优秀党员之家表彰，中山博爱博翔之家荣获民革江苏省优秀中山博爱之家表彰。

加强内部监督。民革市委监委会在市纪委监委派驻第四纪检监察组的悉心指导和帮助下，不断完善内部监督制度和体系，内部监督委员会全程参与新党员发展、组织换届工作、“三重一大”事项及党员学习培训和政治理论学习等活动。

机关建设不断抓实。以“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的精神，推动民革中央“作风建设”年的各项要求走实走深，强化工作主动性和执行力，稳步推进机关建设，王丽同志荣获民革全国机关工作先进个人称号。

强化活动宣传报道。全年撰写和发布各类宣传稿件累计100余篇次，《民革连云港市委举行首次“主委接待日”活动》《民革江苏连云港市委同心抗疫贡献民革力量》等多篇文章被《团结报》、江苏统一战线网站等媒体刊发。

（二）以服务高质发展为重点，推动参政议政取得新成效

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积极做好参政议政工作。积极参加政党、政协协商活动，围绕老龄产业发展、美丽连云港建设等提交了《深入开展农村环境整治 大力推动美丽乡村建设》《整合各方资源，构建失能失智老人护理长效模式》等建议，民革市委会在政协全会上作了《加强我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推动养老事业和产业协同发展》大会发言；参加市党代会报告、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座谈会，并就社会治理效能提升、公共服务优质发展均衡发展等方面提出了有关建议。发挥建言资政主渠道作用，2021年“两会”期间民革党员中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积极建言献策，提交集体提案8篇，个人提案50余篇。

积极做好重点课题研究。围绕中共市委和民革上级组织重点工作，积极申报课题，形成《坚持陆海统筹、突出向海发展，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等调研报告。发挥民革界别优势，开展“有好商量”协商议事活动，提档升级1处民革界别“有事好商量”协商议事室，完成“优化公交站点设置 保障居民安全出行”协商议事，协商议事各方达成共识，形成了《优化公交站点设置 保障居民安全出行》调研报告并转化为政协提案。2021年民革市委会被民革省委评为年度参政议政先进集体，李萌被民革省委评为参政议政先进个人，马强被民革省委评为年度机关参政议政优秀工作者。

### （三）坚持博爱有为，社会服务彰显新担当

扎实开展助力乡村振兴工作。认真落实民革中央和省委部署要求，持续做好纳雍县猪场乡水箐村的对口帮扶工作，发动党员参加购买纳雍农副产品活动，助力纳雍乡村振兴；向4名贫困学生提供助学金1万余元。做优做强“中山博爱·暖心工程”，举办“博爱·暖心工程”慰问儿童、“博爱·暖心工程”——书香筑梦 健康前行等活动，慰问农村儿童，为他们送去学习用品和图书，“中山博爱·暖心工程”已成为展示连

云港民革风采的一张重要名片，民革连云港市委会被民革中央表彰为“民革助力脱贫攻坚工作先进集体”，夏春丽同志被民革中央表彰为民革助力脱贫攻坚工作先进个人。

为抗击新冠疫情贡献力量。2021年在我省多地突发疫情，我市疫情防控形势严峻情况下，民革连云港市委第一时间响应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落实防控责任，共同为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贡献智慧和力量，在民革党员和市委会机关工作人员中发“同心抗疫 对口捐赠”号召，共募集31000余元防疫资金及折叠桌椅、口罩、矿泉水、方便面等防疫物资累计37000余元。民革连云港市委领导、部分民革党员及机关干部下社区，走基层，先后赴幸南社区、蔷薇社区、贾圩社区、公园社区、河滨社区、郁洲街道、花果山街道、浦西街道等10余批次看望慰问坚守在社区防疫一线的工作人员，并主动参与志愿抗疫服务，民革党员中的医务工作者积极响应省市卫健委的号召，民革党员李静、陆留洋、孙耿先等积极报名参加支援南京和扬州的疫情防控工作。

#### （四）坚持交流互动，祖统工作展现新作为

扎实开展祖统工作。积极打造对台工作平台和阵地，做优“中秋台属座谈会”、“两岸形势报告会”、“两岸一家亲书画展”等品牌，推动祖统工作迈上新台阶。充分利用两岸青创园等现有资源，打造中山博爱青创园之家，开展政策宣讲、创业指导，服务灌南青创园的台商台属，助推连云港与台湾两地交流合作。

### 四、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在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连云港民革对照高素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要求，还有许多不足：

（一）党员思想引领还需增强；

（二）高层次人才队伍还需扩充；

(三) 调研工作计划性还需提高。

## **五、有关建议**

无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 1: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框架



附件1: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要点	权重	得分	
A 部门决策 (15 分)	A1 决策机制	A11决策制度的规范性			2	2	
		A12决策流程的科学性			2	2	
		A13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1	1	
	A2 中长期规划	A21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1	1
		A22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1	1
	A3 年度工作计划	A31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2	2
		A32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2	2
	A4 部门预算编制	A41预算编制科学规范	预算编制指“内部预算编制”，“科学”衡量制度设计，“规范”衡量流程执行			2	2
		A42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预算编制指“内部预算编制”			2	2
	B1 预算执行	B1 预算执行	B11部门预算执行率	与市财政局预算处考核口径一致		2	2
B12专项资金执行率			与市财政局预算处考核口径一致		1	1	
B13“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使用超支扣分，若不超支则不扣分		1	1	
B14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预决算是否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内容和时限是否符合要求	提供截图或者照片进行佐证	1	1	
B2 收支管理		B21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B22收支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1	1
B3 资产管理		B31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B32资产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1	1

B 部门管理 (20 分)	B4 政府采 购管理	B41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 健全性			1	1	
		B42 政府采购管理是否 按制度执行			1	1	
	B5 建设项 目管理	B51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 健全性	此项指标根据各个单 位具体职能选择是否 适用			1	1
		B52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 按制度执行				1	1
	B6 内部控 制管理	B61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是否有内部控制制度 落实在手册等文本上		1	1
		B62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通过重新执行程序评 价内控是否有效		1	1
		B63 内部控制监督评价		是否有单位内部内控 评价报告		1	1
	B7 预算绩 效管理	B71 组织管理情况	主要包含制度建设、 职能配置、分行业的 指标体系			1	1
		B72 工作开展情况	包含事前评估、目标 管理、跟踪评价、自 评价和整改落实	考察政策（项目 ）是否有5个报告		2	1
		B73 绩效信息公开	绩效信息是否按照规 定的内容和时限在 “双平台”进行公开			1	1
C 部门履职 (30 分)	思想教育	是否完成			2	2	
		完成质量			2	2	
		完成时效			2	2	
	参政议政	是否完成				3	3
		完成质量				3	3
		完成时效				3	3
	祖统工作	是否完成				2	2
		完成质量				2	2
		完成时效				2	2
组织建设	是否完成				3	3	
	完成质量				3	3	
	完成时效				3	3	
D 履职绩效 (30 分)	D1 经济 效益				10	10	
	D2 社会 效益				10	10	
	D3 生态 效益				5	4	

	D4满意度		包含服务对象（可选）、管理对象（可选）、间接受益对象（可选）等	根据部门（单位）只能确定满意度的调查对象	5	5
E可持续发展能力（5分）	E1信息化建设（可选）		办公流程、业务开展是否能通过单位的信息系统		1	1
	E2人力资源建设情况（可选）		包含人才培养计划、人才选拔运用、激励措施等		2	2
	E3部门创新情况（可选）		包含制度创新、方法创新等	部门（单位）需提供创新案例被官方媒体报道的佐证材料	2	2
F加减分项（≤5分）	F1加分项		部门（单位）受到国务院、省级、市级嘉奖			
	F2减分项		部门（单位）或工作人员违法违纪	酌情扣分		

总分：98分